

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终止上市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和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wjasset.com) 发布了《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公告》。为了保障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的权益，现发布《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等法律规范，以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 号）、《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等相关文件的内容，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万家创业成长”）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终止万家创业成长 A 份额和万家创业成长 B 份额的上市交易，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通知书》（深证上[2018]366 号））同意。现将本基

金终止上市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 终止上市基金的基本信息

万家创业成长 A 份额：场内简称“成长 A”

交易代码：150090

万家创业成长 B 份额：场内简称“成长 B”

交易代码：150091

基金类型：股票型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终止上市日：2018 年 8 月 14 日

终止上市的权益登记日：2018 年 8 月 13 日，即在 2018 年 8 月 13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万家创业成长 A 份额、万家创业成长 B 份额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分别享有万家创业成长 A 份额、万家创业成长 B 份额终止上市后的相关权益。

二、有关基金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投票时间自 2018 年 6 月 4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 17:00 止，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及基金合同修改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已由基金管理人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终止

万家创业成长 A 份额、万家创业成长 B 份额的上市交易，现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通知书》（深证上[2018]366 号））同意。

三、基金终止上市后续事项说明

（一）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和变更登记

基金管理人将在终止上市日，即份额折算基准日，组织进行基金份额的折算和变更登记工作。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转换为万家新机遇价值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万家新机遇价值驱动”）A 类基金份额。

（二）修订后基金合同的生效

自份额折算基准日的次一工作日起，《万家新机遇价值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同一日起失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以《万家新机遇价值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为准。

（三）申购赎回安排

因本基金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起终止上市并进行份额折算和变更登记。自 2018 年 8 月 14 日起终止办理万家创业成长份额、万家创业成长 A 份额、万家创业成长 B 份额三类份额间的配对转换业务。

自 2018 年 8 月 14 日起暂停办理场内申购与赎回、场外申购与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转托管（包括系统内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自 2018 年 8 月 16 日起恢复办理场内赎回、场外申购与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转托管（仅包括场外系统内转托管、场内跨系统转托管至场外）业务。

（四）注意事项

1、本基金终止上市交易后，在恢复赎回业务之前，投资者无法进行基金交易，也无法办理基金赎回，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2、对于已经办理司法冻结、质押登记等限制转移措施的基金份额，有关登记机构及证券经营机构应依照有关规定办理该限制措施的转移手续。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wjasset.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转 6 或 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10 日